附件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table>
<tr><td rowspan="3">专业人员信息</td><td colspan="2">姓名：李子东</td></tr>
<tr><td colspan="2">职称：工程师</td></tr>
<tr><td colspan="2">工作单位：张掖市财政局</td></tr>
<tr><td rowspan="2">项目信息</td><td colspan="2">项目名称：电子病历升级</td></tr>
<tr><td colspan="2">供应商名称：北京嘉和美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td></tr>
<tr><td>专业人员论证意见</td><td colspan="2">1、该系统累积了人民医院近十年的历史病历数据，且只有特定厂商的电子病历编辑器才可查阅，具有技术的垄断性。
2、原系统升级可大大降低系统建设成本、磨合时间和建设风险，减少对医院整体业务的冲击。
综上所述，建议采取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完成人民医院电子病历系统的升级工作。</td></tr>
<tr><td>专业人员签字</td><td>李子东</td><td>日期 2021 年 7 月 21 日</td></tr>
</table>

注：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附件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罗康生	
	职称：职务：总务科长（退休）	
	工作单位：市妇幼保健院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电子病历升级	
	供应商名称：北京嘉和美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医院使用的电子病历系统对于医院病历的存档具有相关重要的意义，病历存档的连续性也非常重要，不可缺失，因此经了解，人民医院与北京嘉和美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合作已有多年，各种软件程序及配套非常清楚、完善，如果更换其他公司势必造成病历存档的连续性和今后软件升级造成很大困难，也会造成漏洞，这样会给今后病历存档和查找带来很多不利因素，故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继续使用北京嘉和美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电子病历系统。	
专业人员签字	罗康生	日期 2021 年 7 月 2 日

注：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附件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宋精燕	
	职称：高级工程师	
	工作单位：产品检验检测中心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电子病历升级	
	供应商名称：北京嘉和美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为满足医院临床及三级医院等级评审工作需要，市人民医院需在原有电子病历系统基础上升级，提高医疗质量。因原有系统于2014年由北京嘉和美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开发承建，并由该公司运维至今，情况良好稳定，该公司服务及时到位，从技术先进性及市场占有率来对比，该公司均有较大的实力及市场份额，且电子病历数据有一定特殊性，沿用现有系统数据接口，可降低成本及风险，进而保证原有采购项目的延续性及一致性，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单一来源采购要求情形，推荐该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专业人员签字	宋精燕	日期 2021 年 7 月 21 日

注：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